

觀塘區議會屬下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主席報告

下列報告簡載觀塘區議會屬下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於上次區議會會議後舉行會議的主要議項：

<u>委員會/專責小組</u>	<u>會議日期</u>	<u>附件</u>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16.1.2008	附件一
	19.2.2008	附件二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17.1.2008	附件三
	20.2.2008	附件四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1.1.2008	附件五
	22.2.2008	附件六
社會服務委員會	22.1.2008	附件七
	26.2.2008	附件八(席上提交)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3.1.2008	附件九
	27.2.2008	附件十(席上提交)
房屋事務委員會	24.1.2008	附件十一
	25.2.2008	附件十二(席上提交)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25.1.2008	附件十三
	29.2.2008	附件十四(席上提交)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	26.2.2008	附件十五(席上提交)

2. 如有需要，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主席可於會上就有關報告作出補充及回答議員的詢問。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16 日  
第 2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報告

建議於 2008 年舉辦的推廣奧運精神活動及所需財政預算

文件主要是建議觀塘區在 2008 年上半年舉辦 20 多項推廣精神的活動。委員通過文件的活動建議及原則上通過所需撥款。

地方團體申請撥款的建議

2. 區議會秘書處建議於今年 2 月，發信邀請區內的一般地方團體申請上述撥款，然後交由審核委員會於 4 月進行審批工作。獲撥款的團體於 5 月接獲通知，並且需要在下一年 1 月底之前舉辦有關活動。委員通過有關觀塘區議會撥款工作流程及時間表的建議。

成立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策劃小組

3. 委員通過成立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慶典策劃小組」。「慶典策劃小組」的任期為一年。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為「慶典策劃小組」召集人。區議會秘書處會發邀請信邀請委員加入「慶典策劃小組」。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國華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19 日

第 3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報告

觀塘區綠化推廣攤位的撥款申請

委員通過撥款 10,560 元用作籌辦上述活動。

成立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地方組織撥款審核工作小組

2. 委員通過成立地方組織撥款審核工作小組以審批一般地方團體的撥款申請。工作小組成員為 10 人，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為必然成員並主持在 4 月進行的審批會議。如有興趣參加的委員多於 9 人(除主席為必然成員)，將會在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於 2008 年 3 月 13 日第四次會議中進行抽籤以決定「審核工作小組」的成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08/09 年度在觀塘區提供免費地區文娛節目的建議

3. 委員通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上述項目的建議及撥款 415,000 元用作籌辦 29 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議會及地方團體合辦的免費地區文娛節目。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觀塘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4. 委員通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上述項目的建議及撥款 72,000 元用作籌辦觀塘區各公共圖書館舉辦的地區性活動。

觀塘分區聯誼同樂日撥款申請

5. 委員通過撥款 31,000 元用作籌辦上述活動。

觀塘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撥款申請

6. 委員通過撥款 47,240 元用作籌辦上述活動。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國華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17 日  
第 2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要求將藍田啟田道康田苑商用部份改建為臨時圖書

委員指出藍田區的圖書館服務不足，因而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在德田邨以外新增一所臨時圖書館，以便惠及區內市民。經舉手投票，委員會以 32 票贊成，0 票反對及棄權，一致通過以下修訂動議：

「吾等動議觀塘區議會，督促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向房署租用康田苑之商用部份設立臨時圖書館，並保留德田邨臨時圖書館，直至藍田分區圖書館落成啓用為止。」

2. 房屋署(下稱“房署”)代表回應，署方至今未有計劃將康田苑商舖改建作圖書館用途，但他們理解委員及居民對臨時圖書館的訴求。有見及此，部門建議另覓新址，將鯉安苑三個面積約共 260 平方米的商舖改作圖書館用途。建議如得到康文署及區議會同意，署方將作出配合及跟進。康文署代表亦重申署方立場，重置藍田圖書館的原則為由原址搬往另一位置，亦即把德田邨德樂樓藍田圖書館遷往新址。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署方對重置事宜持開放態度，並會向區議會探討申請撥款的可行性。

成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策劃小組

3. 本委員會為區議會新設委員會，委員希望能熟習其運作後，才研究成立策劃小組的需要、範疇、數目及時間等事項。如目前有工作急須委員會處理，可留待委員會會議上作討論，或召開個別會議，以迅速處理有關事項。因應多位委員的意見，委員會通過在日後的會議才討論成立策劃小組的事宜。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0 日  
第 3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申請使用社區中心/會堂的機制

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建議委員考慮即使跳舞唱歌活動於抽籤階段已佔用四成時段，假若中籤並舉辦跳舞唱歌活動的團體在擬揀選的時段內，沒有其他團體舉辦非跳舞唱歌活動，該中籤團體便可獲批場地。委員同意此舉能令會堂資源得到充分使用，有關建議將由本年 4 月 1 日起生效，以處理本年第 3 季的申請。

2. 委員關注部份團體申請租借會堂時採取“大包圍”方式，以及使用場地人數不足問題，建議署方加強監察機制，確保資源有效運用。委員亦表示，署方應彈性處理某類申請，讓一些饒具意義的連續性活動得以持續發展。署方回應表示，在過去幾年，觀塘社區中心/會堂管理委員會推行多項措施改善“大包圍”、團體失場或違規使用場地，署方將繼續檢討申請使用會堂的機制。

申請租借觀塘社區會堂舉辦“連續性”舞蹈班活動

3. 為進一步有效管理會堂的豁免場租安排，委員會通過處理「連續性」舞蹈班及舞蹈比賽/示範的租借會堂申請時，規定申請單位須遵守多項新增條款。有委員憂慮申請場地的手續繁複，一方面加重民政處的工作量，另一方面令申請團體卻步。署方將會繼續觀察改善措施實施後的情況，及作出相應檢討。

觀塘地區設施視察活動

4. 為了加深委員對區內設施的運作、管理、維修等事宜的了解，委員會於 2008 年 2 月 28 日、3 月 3 日及 3 月 17 日下午舉行視察活動，實地視察區內設施。民政處及建築署代表屆時將介紹有關運作，使委員有更深入了解，並有助探討區內設施改善工程的優先次序。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21 日  
第二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零八年觀塘區推廣期滅鼠運動

食環署代表介紹 2008 年度滅鼠運動的詳情及 2007 年度滅鼠運動的成效，並請委員協助宣傳有關滅鼠訊息及參加歲晚清潔巡查。署方表示會跟進委員提出需加強監查及進行滅鼠的地點。

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公眾街市的“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

- 委員建議提高街市委員會區議員數目的上限，讓所有有興趣的區議員均可加入，並預先通知委員各個街市委員會的會議日期及時間，以便有興趣參與的委員安排時間出席會議。
- 經討論後，委員同意由主席主持以抽籤形式決定街市委員會的委員人選。表示有意加入委員會的區議員及抽籤結果如下：

街市名稱	當然委員	加入委員會的區議員 (抽籤結果)
牛頭角街市	黃偉達	陳國華、簡銘東
瑞和街街市	梁芙詠	徐海山、柯創盛
宜安街街市 (包括熟食市場及 觀塘碼頭熟食市場)	馬軼超	陳華裕
鯉魚門街市 (包括四山街熟食市場及 東源街熟食市場)	呂東孩	馮錦照

成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轄下策劃小組

- 委員通過成立策劃小組，小組任期與委員會會期同時屆滿。委員同意由馬軼超議員擔任策劃小組召集人。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劉定安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2 日

第三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零八年觀塘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食環署代表介紹 2007 年度滅蚊運動的成效，以及 2008 年度滅蚊運動的詳情。委員建議應邀請各分區委員會參與有關活動，而主席亦希望業主立案法團等私人樓宇可加強推廣及宣傳相關訊息。

2. 署方表示會致函邀請委員以及各分區委員會參與各項有關的行動。此外，亦會跟進委員提出需加強監查及進行滅蚊的地點。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劉定安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22 日  
第 2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報告

聖若瑟英文中學重置計劃諮詢文件

委員獲悉上述文件。有委員關注舊校舍將來的用途，亦有委員關注舊校舍會否進行古蹟評審。此外，有委員關注到重置的新校舍與舊校舍的位置有相當距離，擔心交通工具的配套未能配合，對該校學生造成影響。

成立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策劃小組

2. 委員一致通過成立“扶貧/社企工作計劃小組”，工作計劃小組的任期定為四年，並由主席擔任小組召集人。

一般地方團體申請撥款安排及成立撥款審核委員會

3. 委員通過一般地方團體申請撥款安排及成立撥款審核工作小組。

撥款申請

4. 委員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活動項目	撥款(元)
2007/08 年度社區和諧工作小組撥款申請建議	131,550

其他事項

5. 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中討論是否需要成立另外一個常設工作小組。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葉興國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6 日  
第 3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報告

成立及邀請委員加入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撥款審核工作小組

主席以抽籤形式決定撥款審核工作小組成員如下：陳國華先生、陳汶堅先生、馮美雲女士、徐海山先生、洪錦鉉先生、梁芙詠女士、潘進源先生、施能熊先生及黃啓明先生。

其他事項

2. 委員會決定成立社會服務委員會餘下兩個常設工作小組，並於下次會議中就工作小組的名稱及工作範疇作出討論。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葉興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23 日  
第二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建議在翠屏道/觀塘道交界路口改善工程 - 以減低開源道迴旋處交通擠塞情況

運輸署代表向委員介紹有關工程詳情。委員就有關措施的安排及成效提出詢問及建議。委員表示支持有關工程，並要求有關部門跟進委員的建議

擬建新道路，永久封閉現有牛頭角第四街及第五街和擬建行人天橋

2. 房屋署代表與委員就有關建議及設計進行詳細討論。委員建議應盡量連接現有的天橋系統及港鐵站，使更多市民受惠。此外，應藉重建下邨時加以擴闊牛頭角道狹窄的部分。委員支持有關工程，並要求有關部門盡量考慮委員的意見及建議，使行人天橋的設計更臻完善。

成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策劃小組

3. 委員通過成立策劃小組，小組任期與委員會會期同時屆滿。委員同意由范偉光議員擔任策劃小組召集人。

強烈要求 14C 巴士線保持兩輛車提供服務

4. 委員表示，於上屆會議中已提出反對取消 14C 路線其中一輛車的服務。委員通過動議：“強烈要求 14C 巴士線保持兩輛車提供服務”，並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考慮並聽取委員的意見

參觀活動

5. 委員通過於本財政年度前往昂平 360 參觀。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7 日  
第三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工務計劃項目編號 4344DS、4337DS、及 4356DS – 九龍中部及東部  
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

渠務署代表向委員介紹有關工程詳情。委員就有工程詳情提出查詢，並希望有關部門應互相協調，盡量安排需封路開掘的其他工程同時進行。此外，亦需注意工地的照明設施，保時與當區議員及區民的溝通及監管承辦商的施工進度。委員表示支持有關工程，並要求有關部門跟進委員的建議

工務計劃編號 186WC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三階段 – 九龍區水管  
工程

2. 水務署代表與委員就有關建議及設計進行詳細討論。該署亦向委員諮詢有關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工程的臨時物料儲存用地的事宜。委員建議應盡注意工地的環境衛生管理，及改善查詢熱線電話的服務。委員通過支持有工程，並希望部門盡量減少對區內居民的影響。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范偉光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24 日  
第二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善用剩餘長者住屋

委員對有關計劃表示支持，惟期望署方在推行措施時按部就班，讓居民有充分了解措施的時問及機會，作好心理上的準備。委員並提醒署方留意長者適應新環境的能力，盡量安排長者在原來的社區內居住，以及配合非政府機構的服務盡力協助受影響的長者。此外，主席促請署方日後應就任何與公共房屋政策有關的事宜充分諮詢區議會。

房屋署觀塘區工程進展報告

2. 委員查詢安排興建連接油塘第四期及油塘中心的天橋，以及在東隧旁用地第五期停車場位置附近開設通道往過海巴士站的情況；委員並期望署方加快東隧旁用地第三及四期的工程，因有關工程牽涉供油麗邨居民安往返油塘地鐵站的通道。署方回應表示，有關興建連接油塘第四期及油塘中心的天橋，牽涉建築及私人地契的問題，而有關東隧旁用地第五期開設通道往過海巴士站問題，則牽涉隧道公司管轄範圍，署方必須與有關方面進行磋商，稍後再向委員會匯報有關進展。另外，有關油麗邨居民往返油塘地鐵站的通道，待東隧旁用地第三期工程及第四期工程的第一階段完成後，預計 2009 年初可開放供居民使用，署方正催促承辦商加快完成有關工程。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柯創盛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5 日  
第三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藍田 7、8 期興建停車場計劃

委員對房屋署於藍田 7、8 期興建輕型貨車停車場選址表示關注，並要求署方重新研究區內輕型貨車停車位的供應及需求，以及另覓地點興建有關停車位；席上並通過以委員會名義致函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表達對有關計劃選址的關注和意見。

房屋署觀塘區工程進展報告

2. 房屋署報告有關通往油塘中心的行人天橋/連接通道的情況。署方表示，根據交通顧問的研究，並沒有必要增建行人天橋；另外，署方已取得運輸署同意，在高超道和茶果嶺道交界增設燈號控制過路處。委員認為確實需要興建通往油塘中心的行人天橋/連接通道，並要求署方再作研究及再向委員會報告。此外，委員繼續關注油麗邨居民往返油塘地鐵站的通道，署方重申將再次催促承辦商加快進度，期望提前於 2008 年底完成有關工程。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柯創盛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1 月 25 日  
第二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檢討《觀塘區議會常規》

委員一致通過維持現有的《觀塘區議會常規》附件第 26 條即“向公職人員或任何應邀出席區議會會議的人士提出的問題，必須以書面提出”的條文不變。

觀塘區議會“會見市民計劃”

2. 委員一致通過繼續保留“會見市民計劃”，以及維持計劃的現有行政安排。

成立宣傳工作計劃小組

3. 委員一致通過成立「財務及行政委員會轄下宣傳工作計劃小組」，以推行委員會訂下的一切有關宣傳推廣觀塘區議會的工作，例如：

- (i) 在地區報內宣傳；
- (ii) 區議會通訊；
- (iii) 區議會工作報告；
- (iv) 網頁製作；及
- (v) 印製宣傳品包括掛曆、日記簿、揮春、利是封、各式紀念品等等。

另外，委員亦一致通過委任梁芙詠委員為宣傳工作計劃小組的召集人。另外，委員亦一致通過宣傳工作計劃小組的任期為直至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會期屆滿為止。

## 2007/2008 財政年度觀塘區議會財政報告

4. 委員備悉有關財政報告。

## 社會服務委員會屬下社區和諧工作小組撥款申請建議

5.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131,550 元以推行 2007/08 年度社區和諧工作小組所舉辦的粵劇表演費用及由民政事務總署人員執行推行工作。

## 接收區議會文件及資訊方式

6. 秘書報告接獲部分議員要求以電郵形式接收區議會文件及資訊。為使秘書處能了解及跟進各位議員對接收各類文件包括簡短訊息、一般文件及詳盡文件的方式及其他相關硬件及軟件協助，秘書在席上派發有關回條，並邀請委員填妥後交回秘書處處理。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梁芙詠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9 日  
第三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接收區議會文件及資訊方式

委員一致通過以下建議：

(i) 簡短訊息及一般文件

秘書處以電郵形式發出選擇以電郵接收有關訊息的議員。  
另外，以傳真或郵遞形式將訊息發給其他議員。

(ii) 詳盡文件

由於文件多附有彩圖、相片或影像，文件主要以郵遞形式發出。秘書處會在技術可行情況下，將有關文件以電郵形式發給選擇以電郵接收有關文件的議員。

另外，委員亦通過上述建議在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實行。

2008/09 年度觀塘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撥款建議

2. 委員一致通過 2008/09 年度擬訂撥款安排。有關安排包含了以下重要元素-

- (i) 需預留撥款以應付建議的「社區參與活動」及「地區小型工程」支出；
- (ii) 撇除(i)項需要後，各委員會/小組於 2008/09 年度的活動撥款比 2007/08 年度的實際撥款一般均有所增長；



- (iii) 為確保善用所獲撥款，各委員會/專責小組可按需要策劃較撥款額高出 15%的活動，唯須控制實際支出以確保不能超越其所獲得的實際撥款額；及
- (iv) 在有需要時，委員會/專責小組可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申請使用其儲備撥款，但需解釋所需額外撥款的用途。

### 「元宵及 08 奧運燈飾」撥款建議

3. 委員一致通過額外撥款 350,000 元，以便支付「元宵及 08 奧運燈飾」的部分費用。

### 2008/09 年度觀塘區議會宣傳推廣計劃建議

4. 委員一致通過在 2008/09 年度推行恒常項目包括(i)觀塘區議會社區通訊；(ii)區議會工作報告；(iii)網頁製作及(iv)印製及派發宣傳品包括掛曆、日記簿、揮春、利是封、各式紀念品(約 900,000 元活動計劃預算)。另外，委員亦通過(i)在地區報內宣傳及(ii)舉辦橫額設計比賽及設置宣傳板框架(約 820,000 元活動計劃預算)。委員並通過將有關的宣傳工作計劃交「宣傳工作計劃小組」及即將舉行的「編輯工作會議」跟進。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梁美詠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主席  
就 2008 年 2 月 26 日  
第 1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簡介

民政事務處代表簡介「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背景、職權範圍、推行工程程序、工程建議、過往經驗及區內工程現況等事項。地區工程專責小組(下稱“小組”)組員備悉有關文件。

2008/09 年度觀塘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2. 區議會 2008/09 年度獲得 15,744,000 元的工程撥款總額。考慮到策劃和完成工程計劃需時，為確保善用撥款，可着手籌劃 47,232,000 元的工程，但須致力控制實際開支不會超過 2008/09 年度的實際撥款。署方歡迎議員繼續提交工程建議。

3. 組員關注新工程項目日後所牽涉的經常性開支，建議署方策劃工程時一併評估有關工程的維修保養費用，使撥款運用得宜。有組員指出，專責小組除進行地區小型改善工程外，可探討設計具地區特色及文化的工程，如建設地標、藝術壁畫美化天橋等，此舉有助提升社區的歸屬感。

4. 小組原則性通過建議工程優先進行名單，並將提交予 2008 年 3 月 4 日舉行的全會會議上考慮通過，以便署方盡快籌備及展開工程。

視察區內工程活動

5. 為了加深組員對區內各類工程的了解，小組策劃於本年舉行六次視察工程活動。透過實地視察，有助探討區內工程的優先次序及提升工程質素。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主席馮錦照